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6-080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开市起复牌。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停牌。经充分论证，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拟以现金购买的方式获得 Fiagril Ltda. 57.57%的股权。

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相关文件。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 号）》文件的通知，公司在直通披露报告书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审核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深交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2016 年 5 月 11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 6 号，以下

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中介机构积极认真就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分析讨论和落实，并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由于个别问题涉及跨境核查事项较多，需要补充完善的内容涉及的工作量比较大，公司未能如期完成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及信息披露工作。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决定延迟问询函的回复与披露时间，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8日起继续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经按照要求对问询函所列出的问题作出了书面说明，问询函及回复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编号：2016-081)、《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3日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本次交易还需提交上海市自贸区管理委员会进行对外投资备案。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备案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6月12日